

博罗县龙溪街道长湖经济联合社厂区规划总平面方案调整批前公示

我局收到博罗县龙溪街道长湖经济联合社提出的办理博罗县龙溪街道厂区规划总平面方案调整。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五十条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申请建设项目名称：博罗县龙溪街道长湖经济联合社厂区规划总平面方案

博罗县龙溪街道长湖经济联合社报审的厂区总平面方案位于博罗县龙溪街道长湖经济联合社地段，《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粤（2020）博罗县不动产权第0008230号，用途为工业用地，用地面积20263m²。

项目原方案由4栋3层厂房、1栋5层宿舍和地下消防水池及泵房组成，现建设单位因产业发展需求，提出调整规划总平面方案，主要调整内容：4栋2层厂房调整为1栋单层厂房和一栋2层厂房。

调整后项目由1栋单层厂房、1栋2层厂房和地下消防水池组成。方案技术经济指标为：证载及计算指标用地面积20263.0m²，总建筑面积20672.52m²，计容积率建筑面积32598.39m²，不计容地下室消防水池面积345m²，建筑占地面积12250m²，容积率1.61，建筑系数60.46%，绿地率15.13%，停车位66个，非机动车停车位80个。厂房生产火灾危险性类别为丙类，耐火等级为二级。

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在博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boluo.gov.cn>）、现场和我局城乡详细规划股查询。自公告刊登之日起十日内，利害关系人或其他人士等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有联系方式。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述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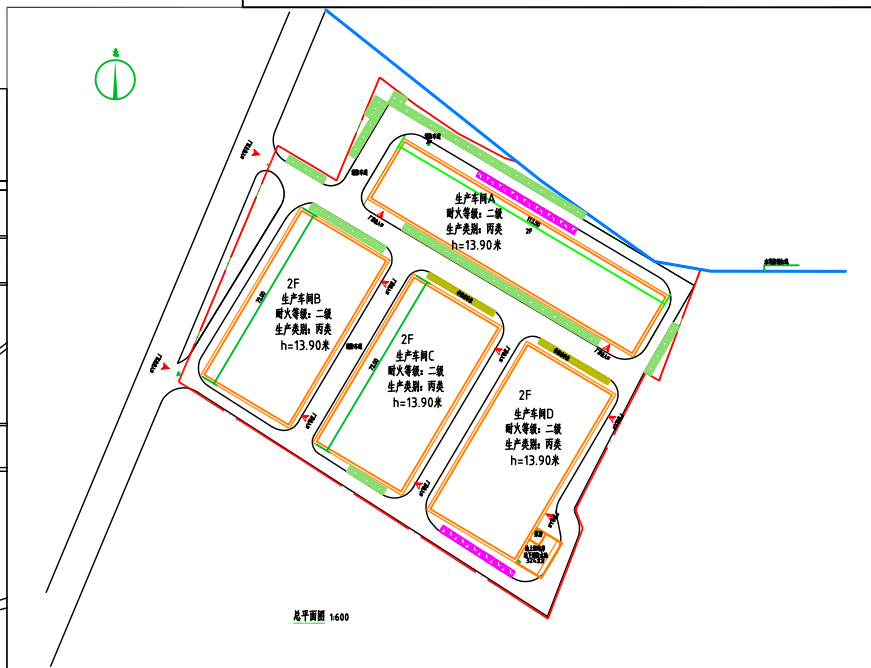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752-6260623

博罗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10月11日

▼ 区位图



总平面图 1:500

总平面图 1: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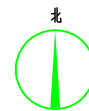


图 例		
序号	序 号	名 称
1		新建建筑
2		用地红线
3		建筑控制线
4		厂区出入口 车行出入口
5		消防车道
6		绿化
7		充电停车位
8		植草砖停车位
9	R12	转弯半径

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总用地面积:	20263.00	㎡
总建筑面积:	20672.52	㎡
计算容积率面积:	32598.39	㎡
不计容积率面积:	345.00	㎡
其中 地下消防水池与水泵房	345.00	㎡
建、构筑物的基底面积:	12250.00	㎡
建筑系数:	60.46	%
容积率:	1.61	
绿地面积:	3066.58	㎡
绿地率:	15.13	%
机动车停车位: (0.2辆/每100平方米计容面积) 需66辆	66	辆
其中 普通车位:	59	辆
充电车位:	7	辆
非机动车停车位:	80	辆

▲ 调整后的方案

◀ 调整前的方案